

安全理事会 2002 年综述

联合国新闻稿 [SC/7632](#)

2003 年 1 月 14 日

2002 年安全理事会所面对的关键问题伊拉克、中东、阿富汗、巴尔干地区、非洲的局势

国际恐怖主义问题也是安理会行动的一个重心

前言

2002 年期间，安全理事会努力减轻全球各地的紧张局势和冲突，批准了有关多种多样的问题，包括伊拉克、中东、阿富汗、巴尔干半岛和非洲各国局势的 167 项决议和 42 项主席声明。继 2001 年 9 月 11 日美国遭受袭击之后，安理会今年也面临着国际恐怖主义的威胁，处理了冲突后出现稳定的区域和国家存在的问题，如东帝汶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存在的问题。

由安理会推荐，经大会批准，瑞士和东帝汶分别成为联合国第 190 个和第 191 个会员国。

东帝汶于 5 月独立被视为联合国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取得成功的一个范例，受到赞扬。在巴尔干半岛，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和联合国普雷维拉卡观察团(联普观察团)在顺利完成任务后而告终止。建立和平与稳定在阿富汗、塞拉利昂、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及安哥拉也取得了重大进展。

12 月底的总结会上，各成员强调安理会在采取一致行动时最富成效。这种团结一致在经过长期谈判于 11 月一致通过第 1441 号决议时也许得到了最好体现，该决议使核查人员在离开 4 年后重返伊拉克，执行一项更大的任务，核查伊拉克履行有关销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义务的情况。

然而，今年夏天，美国由于不接受国际刑事法院管辖，担心其维持和平人员有在国际刑事法院遭受“政治起诉”的危险，阻碍延长波黑特派团的任务期限，所以团结也就遇到了压力。特派团的任务在通过第 1422 号决议后予以延期。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要求国际刑事法院从 7 月 1 日起，在 12 个月内，对指控参与联合国维和行动的非《规约》缔约国人员的案件，不要着手审理。

安理会召开了 21 次会议，讨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通过了五项决议。3 月，安理会以 14 票赞成、美国弃权表决通过了第 1397 号决议，肯定了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个国家将在安全和公认的边界内毗邻而居的区域前景。在 4 月发布的一项主席声明中，安理会表示支持“四方”(欧洲联盟、俄罗斯联邦、美国、联合国)《联合声明》中所反映的同一前景。

安理会的工作多是处理非洲大陆发生的各种冲突，它召开的 185 次会议中有 62 次是专门处理这些冲突的，同时还讨论整个非洲问题。安理会设立了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派团访问了大湖区与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安理会采取的行动包括扩大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解除对争取安哥拉彻底独立全国联盟(安盟)的制裁。安理会还着手处理科特迪瓦的局势。

安理会数次听取了有关去年继 9 月 11 日恐怖主义袭击后成立的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活动的介绍。在就此问题进行公开辩论时，各位发言人要求更加重视助长恐怖主义的种种问题，如贫穷、不容忍、区域冲突及剥夺人权。各位代表说，反恐怖主义委员会还应当协助成员国处理因恐怖主义、跨国有组织犯罪、非法药物及非法武器贩运之间的联系而产生的问题。各位发言人还强调指出，反恐怖主义战争不应当激起宗教和文化冲突。

以下是安理会 2002 年活动摘要。

亚洲

阿富汗

在美国遭受 9 月 11 日恐怖主义袭击，塔利班随之垮台后，阿富汗各团体代表于 2001 年 12 月 5 日在德国波恩签署了一项关于在重建永久政府机构之前的临时政治安排协定。该协定翌日获得安理会批准。

安理会根据 3 月 28 日通过的第 1401(2002)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援助团结构比较精简，旨在确保联合国的援助工作都用在支持阿富汗人民实现和平进程上。这一进程有两个支柱部分：政治事务部分和救济、恢复与重建部分。在这一年里，安理会始终通过每月情况介绍监测阿富汗的局势。

如《波恩协定》要求的那样，紧急支尔格大会 6 月 11 日至 19 日在喀布尔召开，成立了哈米德·卡尔扎伊总统为首的过渡当局。在第 1419(2002)号决议中，安理会称赞阿富汗人民成功举行了支尔格大会，并特别满意地注意到大批妇女参加了会议，而且所有族裔和宗教社区都派出了代表。它呼吁所有成员国为过渡当局提供长期援助，为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提供迅速的国际援助以帮助他们有序地返回家园。

在 7 月 19 日的情况介绍中，秘书长的阿富汗问题特别代表拉赫达尔·卜拉希米告诫安理会，尽管取得了许多成绩，可安全却是仍然存在的最可怕的挑战，因此他建议扩大国际安全援助部队。然而，在随后的辩论中，有几位发言人却强调指出，这种扩大不切实际，而且目前的条件也不允许。在今年有关该国的最后一次情况介绍中，主管维持和平行动问题助理秘书长赫迪·阿纳比 12 月 13 日总结说，在《波恩协定》签署一年后，阿富汗人民和国际社会都有很多值得自豪的事。然而还没有到可以自满的地步。具体挑战包括加强打击药物生

产和贩运的努力；发展一种尊重人权的文化；确定执行《波恩协定》的明确基准和最后期限；筹备 2004 年 6 月自由公平选举的重要意义。

卡尔扎伊总统 12 月 1 日签发了一项命令，规定建立一支团结的、由文官指挥的、各民族人数均衡的阿富汗国民军，所以他敦促国际社会为安全部门的改革提供政治和财政支助。联盟部队指挥官向联阿援助团介绍了在喀布尔外部署小队的计划。最后，安理会根据 12 月 24 日第 1453(2002)号决议，批准了由过渡政府和阿富汗各邻国政府于 12 月 22 日签署的《喀布尔睦邻友好关系宣言》。

伊拉克

武器核查

美国总统乔治·布什 12 月 12 日在大会发表讲话，他称伊拉克对联合国、对和平都是一种威胁，因为伊拉克仍然不执行联合国要求它销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各项决议，尤其是第 687(1991)号决议。他说国际社会必须维护其安全。他说，“美国将根据自己的传统和选择，表明这一立场。”

不久以后，秘书长收到了伊拉克外交部长的一封信，邀请 1998 年离开伊拉克的核查人员再回去查明伊拉克是否遵守了有关决议。10 月 16 日和 17 日，安理会应不结盟运动的要求，举行了四会期公开辩论，讨论让核查人员重返伊拉克是否可取。在辩论期间，各位发言人要求核查人员及早返回，这是伊拉克履行责任的第一步，它会促使取消制裁。许多发言人也警告说该地区的任何军事行动都会产生严重后果。伊拉克代表否认伊拉克有任何大规模毁灭性的核武器、化学武器或生物武器。他说，美国政府已经“公然”宣布了它要侵略伊拉克、得到石油资源的意图。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代表抵制对任何阿拉伯国家发动战争，要求中东地区成为一个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地区，并问安理会为什么不以强迫伊拉克的方式去强迫以色列，让它遵守针对它做出的许多决议。

美国代表说，安理会应当通过一项决议，使伊拉克恪守承诺，并明言如果伊拉克不遵守就会有种种后果。如果伊拉克不遵守，就会通过其他手段让它遵守。法国代表提出了一个两阶段的办法，先通过一项规定“对局规则”的决议。如果伊拉克不与核查人员充分合作，安理会就应当立即决定适当的措施，不排除任何其他选择。俄罗斯联邦代表说，安理会没有必要再做出新决定；核查人员也只需要澄清。安理会不可以批准一项旨在利用武力改变政权的新决议。11 月 8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1441(2002)号决议，认为伊拉克“重大违反”了先前各项决定规定的义务，并决定给伊拉克“履行”裁军义务的“最后机会”，同时设立一个强化的视察制度。安理会还决定一接到核查专家指控伊拉克干涉其活动的任何报告就立即召开会议，回顾安理会曾一再警告伊拉克如继续违反其义务将面临“严重后果”。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监核视委)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会“立即、无阻碍、无条件和无限制地进入”伊拉克的任何地点，包括总统所在地点。

11月25日，第一批核查人员到达巴格达，而且此后一直留在那里。12月7日，即第1442号决议规定的最后期限的前一天，伊拉克向联合国递交了必须提交的有关“其发展化学、生物和核武器、弹道导弹、以及其他运载系统的方案的各个方面”的申报。监核视委执行主席汉斯·布利克斯和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在非公开磋商中向安理会介绍了他们对申报的初步评估和12月19日核查的进展情况。

“石油换粮食”方案

安理会根据第986(1995)号决议成立了伊拉克方案办公室，让它管理安理会的“石油换粮食”方案。今年，安理会也把重点放在了通过该方案对伊拉克实施制裁的人道主义影响上。根据该方案，在某些条件下，在联合国的控制下，允许伊拉克出售石油以便为人道主义物品和服务筹措资金。

5月14日，在1409(2002)号决议中，安理会把该方案延长了180天，并通过了订正的《货物审查清单》及经订正的清单适用程序，作为伊拉克人道主义方案的基础。11月25日，方案因第1443(2002)号决议的通过延长到12月4日。12月4日，方案又延期180天，但是安理会在第1447(2002)号决议中决定在2003年1月3日之前审议对《货物审查清单》及其实施程序的必要调整，并在其后定期进行彻底的审查。

12月30日，安理会以13票赞成和2票弃权(俄罗斯联邦、叙利亚)表决通过了第1454(2002)号决议，调整了《货物审查清单》及其实施程序。该决议指示秘书长在60天内制订某些化学品和药品的消耗率和使用数量。表决之后，各位发言人对决议正文没有提到取消制裁表示关切，并批评谈判程序。

布干维尔，巴布亚新几内亚

11月21日，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基兰·普伦德加斯特在一次简报会议中要求安理会将联合国布干维尔政治事务处的任务期限延长12个月，直到2003年12月31日，原因是武器处理计划进行不顺利。1996年1月，巴布亚新几内亚政府和主要的布干维尔签署为结束岛上九年来的冲突而签署了《布干维尔和平、安全和发展协定》，其中有三个组成部分：自治、全民投票、武器处理计划。

接下来的辩论中，巴布亚新几内亚的代表说，延长一年将可使联合国布干维尔政治事务处完成其工作。多数发言人支持延长，但美国代表认为延长六个月就足以完成联布政治处的任务。安理会主席在12月9日给秘书长的信(S/2002/1380)中表示，安理会赞同将联布政治处的任务期限延长到2003年12月31日。

东帝汶

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被称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成功的实例，可作为其他行动的样板，过渡当局于1999年10月设立，任务是

在 8 月 30 日全民投票之后管理东帝汶领土，自该领土 5 月 20 日取得独立后任务结束。那一天的纪念会议上，代理秘书长路易斯·弗雷谢特告知安理会，东帝汶为其他国家作出榜样，坚决奉行《联合国宪章》的中心价值标准，就是和解和建立足以保障人权的民主体制。

1 月 30 日安理会的公开辩论中，发言人赞许公共行政、警察、司法系统等方面的进展，特别是受理、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东帝汶第二过渡当局外交与合作部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指出，在涉及经济发展蓝图时，政府计划通过之前得到民间社会的投入，这是历史上很少发生的情况。

独立接近时，秘书长在 4 月 26 日安理会会议上要求东帝汶过渡当局之后进行后续任务。东帝汶当选总统萨纳纳·古斯芒表示希望后续任务能够在公共行政、法治和对外保安等关键领域提供支助。首席部长马里·阿尔卡蒂里说，政府将尽一切力量把援助转变为投资，以造福今后世世代代，重点领域包括教育、保健、住房和农业。安理会 5 月 17 日一致通过第 1410(2002)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东帝汶过渡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由 6 350 名文职和军职人员组成，向东帝汶行政和政治稳定所必要的核心行政结构提供支助。支助团还负责临时执法和维持公安，协助发展警察事务并协助维持新国家的内外保安。东帝汶支助团削减人数的过程将在两年期间内尽快进行。

安理会 5 月 23 日一致通过第 1414(2002)号决议，建议大会接纳东帝汶为联合国会员国，正式名称为东帝汶，自 9 月 27 日起成为联合国第 191 个会员国。

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在安理会 11 月 14 日简报会议上表示积极盼望和乐观期待这一新国家的前景，指出这一具有文化凝聚力的人口有相当的资源，包括天然气、石油和金属矿藏来保障它的经济未来。该国面临的主要挑战则是法治、就业、发展、体制建立和吸收援助。

东帝汶代表首次在安理会发言，他代表东帝汶对联合国的工作表示感谢。他说，该国的全国发展计划指出了主要的挑战为减轻贫穷、教育、保健、基础结构、经济发展和体制能力建设。他重点指出一些积极发展如增进民主文化、和解的进展以及难民的返回。

非洲

安理会今年对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采取了更广泛的方法，努力将非洲局势作为一个整体加以处理，强调国际合作和预防冲突的重要性，其中包括加强联合国与区域组织和分区域组织之间的相互作用。安理会强调不仅需要预防或制止敌对行动，还需要帮助将政治化经济转变为以政治参与、社会和经济包容、以及尊重人权和法治为基础的健康制度。

在就非洲大陆举行了为期两天的高级别辩论之后，安理会于 1 月 31 日发表了一份内容广泛的主席声明，其中载有旨在改善非洲境内维持和平与预防冲突

方面合作的各种建议。安理会还强调了联合国、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以及非洲各分区域组织之间建立伙伴关系, 加强协调与合作的重要性。

5月22日, 安理会就非洲境内的冲突预防和解决问题举行了为期一天的辩论。最近成立的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主席杰格迪什·孔朱尔(毛里求斯)向安理会介绍了工作组的工作方案, 其中涉及: 加强安全理事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的合作, 马诺河联盟(塞拉利昂、几内亚和利比里亚)区域内的建立信任问题, 对选举进程进行观察并提供援助, 与非统组织和分区域组织的合作, 以及争取非政府组织和学术界的支持等问题。

7月18日, 在就非洲局势举行的为期一天的“讲习班”上, 安理会重点介绍了马诺河联盟地区最近的事态发展, 同时注意到从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联塞特派团)经验中学到的教训, 并努力确定在该国建设和平、向前发展的道路。安理会成员还审查了联合国还能够做出哪些努力, 以帮助减少分区域不稳定问题并终止利比里亚境内的战争。

10月22日单独召开的一届安理会会议专门讨论了中非区域(安哥拉、布隆迪、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刚果民主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加蓬、刚果共和国、卢旺达以及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问题, 因为非洲大陆上正在开展行动的12个维持和平及建设和平特派团中, 有五个是在中非成立的。发言者敦促国际社会支持区域倡议, 巩固中非地区最近在实现和平方面取得的进展。会议强调了族裔间紧张关系、跨界贩卖武器、没有国家级对话以及经济资源不足等关键问题。在这次讨论之后, 安理会于10月31日发表主席声明, 申明必须促进及加强联合国与非洲各国之间的伙伴关系。声明强调必须加强该分区域在预防冲突及维持和平与安全、以及经济一体化等领域的能力, 并吁请中非各国提高分区域各组织的有效性、协调情况和凝聚力。

12月3日, 安理会成员审议了非洲的粮食危机, 把粮食危机看作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执行主任在向安理会介绍情况时解释说, 粮食危机是恶劣的天气情况、卫生因素(艾滋病毒/艾滋病使这一因素更加复杂)、内斗以及施政和经济政策方面的问题综合作用的结果。南部非洲、非洲之角、西部非洲和萨赫勒等区域正在经历严重问题, 大约4 000万人民处于挨饿边缘。安理会了解到, 要取得进展, 需要提供更有力、更连贯的人道主义援助, 更多农业方面的投资以及一个能够运行的私营部门。

安哥拉

安全理事会从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安哥拉特派团(联安特派团)团长易卜拉欣·甘巴里12月17日的简报中获悉, 从2003年1月起, 安哥拉成为安理会成员, 因此不再是安理会议程的一个经常性议题。然而,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大岛贤三2月13日敦促全世界在把注意力集中在阿富汗局势的同时, 要“记住安哥拉”。

自安哥拉1975年独立以来, 安哥拉政府与争取安哥拉彻底独立全国联盟(安盟)一直进行着一场时断时续的破坏性内战。1999年1月, 秘书长得出结

论，在安盟拒绝继续执行 1994 年和平协定（《卢萨卡议定书》）之后，安哥拉的和平进程再度失败。因此，联合国安哥拉特派团（联安特派团）的任务于 1999 年提前结束。

同年 10 月，安理会授权成立联合国安哥拉办事处（联安办事处），以寻求恢复和平的有效措施，并在能力建设、人道主义援助、促进人权及协调其他活动方面向安哥拉人民提供援助。2000 年设立一个监测第 864(1993)号决议及其后各决议对安盟所实施制裁的机制。

2002 年 2 月 22 日安盟领导人若纳斯·萨文比被杀。安哥拉政府在 3 月 13 日发布的公报中表示了停止一切进攻行动的意愿。安理会在 3 月 28 日的主席声明中对该公报表示欢迎，称安哥拉政府的做法“积极、有建设性和前瞻性，”并呼吁安盟表示同样的立场，以期通过全面停火等方式实现民族和解。

4 月 18 日安理会对 4 月 4 日达成的安哥拉境内停火协定表示欢迎，并将监测机制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10 月 19 日。该机制于 2000 年 4 月设立，用以调查违反对安盟所实施制裁的情况。安理会要求监测机制在 30 天内提交一份其未来工作的详细行动计划，特别是有关为对付安盟而采取的财政措施及有关钻石和军火贸易措施。

甘巴里先生在 4 月 23 日向安理会的简报中表示，与过去为结束该国冲突而达成的各和平协定期间相比，安哥拉目前实现持久和平的前景更为光明。他最近一次访问安哥拉期间最重要的公开活动，就是签署正式结束安哥拉政府和安盟之间敌对活动的谅解备忘录，从而结束了非洲持续时间最长的战争之一。

5 月 17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1412(2002)号决议，将对安盟高级官员的旅行限制暂停九十天。8 月 15 日一致通过的第 1432(2002)号决议将暂停旅行限制再延长 90 天，该决议也是由三个观察国提出。

8 月 15 日，安理会还一致通过第 1433(2002)号决议，决定设立联安特派团，作为联安办事处的后续特派团，为期六个月，到 2003 年 2 月 15 日为止。联安特派团的工作人员酌情配置，包括一个儿童保护顾问。除其他外，联安特派团将协助安哥拉政府保护和促进人权，通过适当的联合国机构支持复员人员重新融入社会和专业，并促进经济复苏。

10 月 18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1439(2002)号决议，决定将安哥拉监测机制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2002 年 12 月 19 日为止，并自 2002 年 11 月 14 日起取消对安盟成员的旅行禁令。12 月 9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1448(2002)号决议，取消对安盟包括物资禁运、旅行限制及冻结资产在内的其余制裁。安理会还决定解散安哥拉制裁委员会。

布隆迪

安理会为审议布隆迪的局势举行了四次正式会议，最终于 2002 年达成了政府与该国两只主要的叛军之一——捍卫民主阵线运动——之间的停火协议。该协议及其它协定于 12 月 2 日签署，预定于 12 月 30 日生效。

布隆迪的长期内部冲突在 1993 年导致政变企图，造成第一位民选总统——一个胡图人——被杀，继而发生主要由图西人组成的军队与胡图叛乱者之间的大规模战斗，据估计致使 20 万人死亡以及大批人流离失所。2000 年 8 月，在阿鲁沙的大多数当事方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签署了《和平与和解协定》。权力分享方案于 2001 年 11 月 1 日生效，从而使胡图人和图西人可以轮流担任总统。

2 月 5 日，布隆迪临时政府总统皮埃尔·布约亚在一次简短的公开会议上呼吁安理会迫使叛乱分子放弃暴力行动，并强调指出，如果外交努力不能奏效，就必须采取其他手段，防止目前的和平进程遭到挟持。他表示，依然存在各种真正的挑战，足以成为通往和平之路的障碍。首要的障碍就是持续不断的暴力活动，其次是重建工作。在经过八年的危机之后，经济蒙受损失：将近 60% 的人口生活在贫困之中，出口下降，债务继续成为一个主要问题。

安理会于 2 月 7 日发表主席声明，确认了对布隆迪过渡政府的支持，并呼吁叛乱组织立即放下武器，参与和平进程。

12 月 4 日，南非副总统雅各布·祖马描述了 12 月 2 日签署的各协定的条件，敦促就未决的问题进行讨论，其中包括恢复合法性、前战斗员的福利、善政及和解问题。安理会 12 月 18 日发表主席声明，支持立即、全面实施各个协定。安理会要求秘书长研究如何对协定中所规定的部署非洲特派团的要求作出积极而又紧迫的回应。安理会还谴责了布隆迪境内发生的各种杀戮和针对平民的暴力行为。

中非共和国

近年来，中非共和国局势的特征是持久的政治紧张局势和社会危机，由此导致武装部队在 1996 年连续三次发动兵变。1998 年 3 月，安理会根据第 1159(1998) 号决议成立了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联中特派团)。2000 年 2 月，联合国驻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中非支助处)接管联中特派团的工作。2001 年 5 月 28 日发生的政变企图严重破坏了该国政治、经济、社会和安全局势的稳定。

2002 年 10 月 18 日，安理会发布主席声明，表示完全支持非洲联盟 10 月 11 日在埃塞俄比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机制中央机构第八十五届常会上作出的决定：从加蓬、喀麦隆、中非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和马里部署 300 到 350 人的国际观察部队到中非共和国。该特派团有三项主要任务：确保中非共和国总统的安全；确保乍得和中非共和国之间边界的安全；和参与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的改组。

声明还欢迎中非共和国和乍得两国总统承诺在各级重新展开合作。声明强烈支持乍得共和国总统打算在最近的将来访问班吉。声明鼓励采取进一步的建立信任措施，以推动两国关系的正常化。（自中非共和国前参谋长和叛军首领弗朗索瓦·博齐泽流放到乍得后，中非共和国和乍得之间的紧张局势不断升级。）

科特迪瓦 在叛军 9 月 18 日和 19 日对阿比让、布瓦凯和科霍戈的目标发动攻击之后，安理会着手处理科特迪瓦局势。科特迪瓦政府寻求通过由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主持并由联合国积极参与的谈判来结束危机。法国军队正在监督政府与三个叛军组织 10 月 17 日签署的停火。然而，战斗在 12 月愈演愈烈。

12 月 20 日，安理会在主席声明中坚决谴责使用武力影响科特迪瓦政治局势和推翻民选政府的企图。安理会表示全力支持依照达喀尔西非经共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特别会议 12 月 18 日通过的《最后公报》的呼吁，于 12 月 31 日之前在科特迪瓦部署西非经共体监测组部队(西非监测组部队)，由塞内加尔指挥。

刚果民主共和国

刚果民主共和国目前的冲突可以追溯到 1998 年 8 月。当时的总统洛朗·卡比拉为了稳定国家的局面，加强自己的控制能力，驱逐了他 1997 年当选后仍然留在该国的卢旺达军队。这一行动引发数起军队哗变，进而扩大成为推翻政府的运动。由于卢旺达和乌干达以关切边界安全为由支持叛乱分子，这一冲突很快演变成为区域性争端。卡比拉总统得到安哥拉、纳米比亚、乍得、津巴布韦和刚果军队的支持。

1999 年 7 月，刚果民主共和国、安哥拉、纳米比亚、卢旺达、乌干达和津巴布韦在赞比亚的卢萨卡签署停火协定，而叛乱组织之一——刚果解放运动——于 8 月签署停火协议。1999 年 11 月成立了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以协助监测执行情况。

特派团最初的编制是 5 537 名军事人员，包括 500 名观察员及适当的文职支助人员。除其他外，特派团负责核实各当事方部队的脱离接触和重新部署情况，以及推动人道主义援助和人权监测工作。停火协定要求实现边界正常化，控制非法贩卖军火和武装组织的渗透，并举行全国对话。尽管今年爆发了数次暴力事件，事态有一些积极的发展，这包括 2 万多名卢旺达军队撤离以及乌干达、津巴布韦和安哥拉撤军。

6 月，第 1417 号决议将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到 2003 年 6 月 30 日。2002 年 12 月的第 1445 号决议授权把联刚特派团扩大为多至 8 700 名军事人员编制的两支特遣部队，并授权在秘书长认为第一支特遣部队无法独立完成解除武装、复员和遣返任务时，部署第二支特遣部队。

今年，安理会在若干主席声明中强调了根据停火协定的要求进行刚果人对话的重要性，并再度呼吁实施《卢萨卡停火协定》，撤出外国军队。安理会处

理了各种事态发展，并对那些破坏稳定的事态发展作出反应，例如莫利罗小块地区战火重启、基桑加尼发生的屠杀平民和士兵事件、对乌维拉的攻击以及伊图里地区有族裔针对性的暴力行为。

5月14日，让-达维德·莱维特(法国)在提交安理会派往大湖区第三个访问团的报告中说，推动刚果和平进程的基础是在金沙萨成立过渡政府，解除叛乱组织的武装，并撤出外国军队。他表示，访问团的建议包括：尊重停火是绝对必要的，以及必须达成一个不排斥任何一方的包容性协定。

在6月5日的主席声明中，各成员强烈谴责针对联刚特派团的恫吓行为和毫无根据的公开声明，并特别谴责叛乱组织之一——刚果争取民主联盟戈马派(刚果民盟戈马派)——企图禁止秘书长特别代表及把联刚特派团一些人员及其他联合国人员从其控制区驱逐出去的做法。安全理事会再度谴责5月14日及其后在基桑加尼发生的事件之后出现的杀戮和袭击平民和士兵的行为，责成刚果民盟戈马派停止一切法外处决、侵犯人权和任意骚扰在基桑加尼和刚果民盟戈马派控制的所有其他地区的平民的行为。

安理会在7月23日的主席声明中，要求刚果民盟戈马派将5月份发生在基桑加尼的杀戮事件的肇事者绳之以法。安理会强调，刚果民盟戈马派必须立即使基桑加尼非军事化，并配合联刚特派团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查明基桑加尼所有受害者和肇事者的身份。安理会还强调，刚果民盟戈马派必须对任何法外处决承担责任。安理会并强调，卢旺达有义务利用其影响力，确保刚果民盟戈马派不采取此种行动。7月30日，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卢旺达在比勒陀利亚签署协定，要求撤出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卢旺达军队，并解散前卢旺达武装部队(前卢武装部队)和联攻派民兵。秘书长科菲·安南在一周后的一次公开辩论中告诉安理会，该协定的签署是一个政治里程碑，它为解决非洲持续最久的冲突之一扫清道路。刚果民主共和国外交部长表示，该协定将加快《卢萨卡协定》剩余阶段的工作，而基桑加尼的非军事化是另一个可喜的迹象。他敦促停止对刚果自然资源的非法开采。在8月15日发布的主席声明中，安理会表示完全支持该协定的实施。

10月24日，非法开采刚果民主共和国自然资源和其他形式财富问题专家小组主席马哈茂德·卡西姆先生(埃及)提交了专家小组的最后报告。他要求对从事开采的所谓“精英网络”盘踞在冲突各方所控制的地区这一情况予以注意，并强调指出，若要获得任何持久的和平，就必须处理这些经济问题。刚果民主共和国外交部长要求实施专家小组的所有建议，并呼吁撤出外国军队，特别是卢旺达和乌干达军队，以及赔偿和对侵略者提出起诉。

在专家小组提交最后报告之后，安理会于11月5日举行了一整天的会议，乌干达、卢旺达以及报告中提及的其他政府的代表在会上对报告中的指控表示异议。总体上支持专家小组工作的其他代表则表示，报告中提及的个人和国家应该可以作出答辩。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

2002年间，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在最终解决两国冲突方面取得重大进展。1998年5月，两国之间因边境冲突爆发战争。两国于2000年6月18日在

阿尔及利亚的阿尔及尔签署《停止敌对行动协定》，而后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埃厄特派团)成立。通过进一步谈判，《全面和平协定》于2000年12月12日在阿尔及尔签署。

1月16日，安理会通过主席声明呼吁无条件遣返余留的战俘，并欢迎前一天在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主持下，从厄立特里亚遣返25名埃塞俄比亚战俘。

一个安理会访问团从2月21日至25日访问了这两个国家。根据访问团3月6日的简报，埃塞俄比亚总理和厄立特里亚总统在访问期间同意配合联合国推进和平进程，并宣布，根据在阿尔及尔签署的《全面和平协定》成立的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边界委员会对两国共同边界的划界裁定是最终和具有约束力的。

8月14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1430(2002)号决议，对埃厄特派团的任务规定进行调整，以便迅速、有条不紊地执行边界委员会4月13日作出的划界裁定。安理会决定，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将立即包括为支持标界在关键地区排雷，以及为边界委员会的外地办事处提供行政和后勤支助。

埃厄特派团的任务在一年中两度延长，最后一次是9月6日根据第1434(2002)号决议延长，到2003年3月15日为止。

利比里亚

由于塞拉利昂革命联合阵线(联阵)及西非分区域其它武装组织的支持，安理会根据第1343(2001)号决议对利比里亚实施了广泛的制裁。除其他外，利比里亚政府必须：立即停止对联阵的支持并驱逐境内所有联阵成员；停止进口任何未受塞拉利昂政府原产地证书制度管制的未加工钻石。指派了一个专家小组调查违反制裁的行为。

2月27日，安理会通过第1395(2002)号决议，重新设立专家小组。专家小组将前往利比里亚和各邻国进行后续评估，以便就利比里亚政府遵守决议的情况编写独立审查报告。

5月6日，安理会确定利比里亚政府没有充分遵守安理会对其停止支持联阵以及该区域其他叛乱组织这一要求，因此根据第1408(2002)号决议将对利比里亚政府的制裁再延长12个月，包括武器禁运、禁止官员旅行及禁止进口未加工钻石。

在12月13日的主席声明中，安理会对利比里亚人和解与民主团结会这一叛乱组织最近发动的武装攻击表示关切，谴责利比里亚政府以及其他国家和非国家团体没有遵守第1343(2001)号决议实行武器禁运。在同一个声明中，安理会表示，将致力于扩大联合国利比里亚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联利支助处)的作用，并将考虑在2003年派遣一个代表团前往该区域进行局势评估。

塞拉利昂

安理会这一年有关塞拉利昂的工作集中于加强稳定和支助 5 月 14 日的选举，安理会在 5 月 22 日的主席声明中欢迎这次和平有秩序的选举，认为对区域的和平十分重要。1 月 16 日，安理会第 1389 号决议规定联塞特派团在选举中负责广泛的保安任务。

塞拉利昂境内的冲突始自 1991 年 3 月，革命联合阵线的战士在该国东部与利比里亚交界处发起战争企图推翻政府。1999 年 10 月，安理会第 1270(1999) 号决议设立了联塞特派团，协助执行塞拉利昂政府与革命联合阵线于 1999 年 7 月 7 日签署的《洛美(多哥)和平协定》。

联塞特派团的任务期限 2002 年两度延长，每次 6 个月，最近一次是 9 月 30 日第 1436 号决议作出的，其中，安理会还敦促特派团完成前两个阶段提议的调整，包括削减部队 4 500 人和部署最多 170 名民警。安理会强调说，有效的警察部队、军队、刑法系统和独立的司法部门是长期和平与发展所必需的，并敦促塞拉利昂政府积极寻求额外资源以进行同样必要的重整活动。塞拉利昂特别法庭和流离失所者返回的问题仍然令人关切。

虐待平民的事件继续发生也是令人关切的，有人指控联合国某些人员在收容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的营地内对妇女和儿童进行性骚扰。政府对钻石矿区缺乏管制也令人关切，安理会 12 月 4 日第 1446 号决议决定对于产自塞拉利昂未核证的粗钻石所实行的禁令再延长 6 个月，直到 2003 年 6 月 5 日。

索马里

3 月 11 日关于索马里局势进行的公开辩论中，多数发言人支持政府间发展管理局所提举行和平和解会议的提案，该管理局是非洲之角国家的一个区域组织，宗旨是实现区域合作和经济一体化。然而一次机构间评估显示，该地的安全状况不许可联合国长期驻留，因此无法开展全面的建立和平方案。

经过 10 年的混乱和饥荒，2000 年年中在吉布提阿尔塔举行了多方和平会议，开始了全国和解进程，并组成临时政府。但若干索马里党派并不支持这一进程，该国在保安、重建和发展方面仍面临重大挑战。

安理会在 3 月 28 日的主席声明中赞同向该区域派遣一个由安理会有关成员和秘书处工作人员组成的工作团，调查为进行全面建立和平工作应进行哪些筹备活动。安理会坚决表示索马里的局势不应用于自该国策划恐怖主义行动，并强调说，打击恐怖主义与建立和平和施政是密不可分的。

对于继续不断有武器和弹药运往索马里的的问题，安理会 5 月 3 日第 1407 号决议要求设立一个两人工作队，在 30 天内拟订一项行动计划来调查是否有违反 1992 年对索马里实行武器禁运的事件，并加强禁令的实行。7 月 22 日通过的第 1425(2002) 号决议进一步建议设立一个三人专家小组就武器禁运违反事件收集资料。

最后，12月12日，安理会表示欢迎2002年10月27日在肯尼亚埃尔多雷特签署的《关于在索马里停止敌对行动以及民族和解进程结构和原则的宣言》。安理会主席声明中还欢迎有关各方12月2日在索马里摩加迪沙发表的联合宣言。安理会请秘书长继续连贯地落实索马里冲突后全面建设和平特派团的当地筹备活动。

西撒哈拉

2002年间，安理会以三项决议三次延长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2月27日第1394号决议、4月30日第1406号决议，7月30日第1429号决议。安理会在最后一项决议中将特派团任务期限延长6个月，直到2003年1月31日，并表示愿意考虑秘书长及其特使可能提出的有关该领土人民自决的任何提案。

自1974年西班牙交出控制权之后，摩洛哥和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就在争夺这一领土。西撒特派团于1991年设立，任务是监督一次全民投票，决定西撒哈拉人民是选择独立还是同摩洛哥合并，这是联合国解决计划的一部分。全民投票过程由于选民身份的确认和其他问题而停滞了若干年。不断发生的人道主义问题包括难民、失踪者和长期未返回的战俘等问题。

中东

以色列/巴勒斯坦

不断升级的暴力、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人道主义局势以及提议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个独立国家在安全和国际公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存的行进图的出现，是关于中东局势的21次会议的主题。安理会通过了五份决议，发表了两份主席声明。

秘书长于2月21日在安理会发言时说道，由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双方之间缺乏信任，就必须有第三方发挥作用。在2月26日和27日两天会议中，美国代表重申希望见到一个独立生存的巴勒斯坦国与以色列国在和平与安全条件下毗邻共存。西班牙代表在以欧洲联盟的名义发言时，呼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竭尽全力制止恐怖主义，并呼吁以色列政府撤出军队，取消封锁并冻结定居点活动。3月12日，安理会以14票赞成、1票弃权（叙利亚）通过了第1397(2002)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申明希望见到这个区域里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在安全和公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存。安理会还强调有关各方必须确保平民的安全，必须遵守普遍接受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准则。安理会还欢迎俄罗斯联邦、美国、欧洲联盟及联合国四方为实现全面、公正与持久和平而做出的努力。

第1402(2002)号决议以14票赞成、叙利亚未参加而获得通过。安理会对最近在以色列发生的自杀携弹爆炸和对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亚西尔·阿拉法特总部的军事攻击表示严重关切，呼吁双方立即切实停火。在4月3日会议上，58名代表在安理会发言，其中许多人强调必须实施安理会要求的停火以及

以色列部队撤出巴勒斯坦城市，包括拉马拉。安理会在4月4日通过的1403(2002)号决议中，一致要求以色列撤出，并要求双方切实停火。在4月8日和9日两天的会议上，一位接一位发言者呼吁以色列撤出巴勒斯坦地区。然而以色列代表却说，在以色列撤出之前，如果巴勒斯坦不能切实停火，至少也必须采取对等步骤。

4月10日，安理会发表了一份主席声明，表示支持四方成员发表的联合声明；该联合声明支持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在安全和公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存的设想，并要求各方根据第242(1968)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以及以土地换取和平原则，通过政治途径解决争端。

对于秘书长在安理会一次非公开会议上发出的向该地区部署多国部队的呼吁，29个非安理会成员国4月18日和19日在安理会发了言。那一次会议上讨论的其他问题是最近的决议得不到实施、位于西岸的杰宁难民营日益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以及需要对那里据称出现的屠杀进行独立调查等问题。然而以色列代表却说，以色列“无法信任积极的国际存在，因为这种存在面对巴勒斯坦恐怖主义的持续战略不可能行之有效”。

4月19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1405(2002)号决议，要求进一步解除对人道主义组织的行动的限制，特别是在杰宁难民营施加的限制，并欢迎秘书长采取主动行动，通过实况调查小组，取得有关杰宁难民营最近事件的准确资料。5月3日，许多发言者在一次公开会议上对以色列拒绝与实况调查小组合作表示遗憾，并警告说，这次失败将危及安理会的权威，损害安理会的信誉。

6月13日，安理会召开会议，讨论以色列重新占领拉马拉并对亚西尔·阿拉法特总部实行军事宵禁的问题。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呼吁安理会：谴责以色列的做法并拒绝破坏奥斯陆协定的成果，努力实施安理会相关决议，促使实现全面睦邻友好关系。以色列代表说，以色列军队发现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支持恐怖活动的明确证据，因此继续实行监视。

7月18日发表的主席声明对四方行进图表示支持。四方行进图也是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个人代表泰耶·勒厄德·拉森于9月20日举行的情况介绍会的主题。他报告说，四方成员已经商定一份三阶段行动计划，在三年内实施两国解决办法。进展情况由四方将要建立的第三方机制进行监测。

9月23日，安理会以14票赞成、美国弃权通过了第1435(2002)号决议，要求以色列立即停止在拉马拉市内及其周围的措施，包括摧毁巴勒斯坦民用和保安基础结构，还要求以色列军队撤回到2000年9月以前占领的阵地。安理会呼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履行其明确承诺，将恐怖主义行为者绳之以法。

12月20日，安理会没能通过叙利亚提出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谴责以色列军队杀害若干名联合国工作人员，并谴责以色列军队在11月底“蓄意摧毁”位于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联合国世界粮食计划署仓库。该草案由于美国投反对票而未能通过。在表决时，保加利亚和喀麦隆弃权，12个安理会成员国赞成。

以色列/黎巴嫩

安理会曾经两次将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六个月,最近一次是7月30日一致通过的第1428(2002)号决议。安理会在关于中东局势的介绍会上还了解到黎巴嫩瓦赞尼泉水项目给两国造成的问题。泰耶·勒厄德·拉森于12月16日警告说,除非立即建立一个有用的机制,通过外交渠道处理未来的事态发展,否则两国之间的紧张局势可能出现危险的升级,并可能造成区域后果。

以色列/叙利亚

安理会一致通过决议,两次将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六个月。此外安理会还发表主席声明,表示赞同秘书长的意见,即“中东局势非常紧张,除非中东问题的各个方面能够全面解决,否则这种局势很可能继续下去”。安理会最近于12月17日将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到2003年6月30日。自1974年以来,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一直在监督以色列和叙利亚之间的停火及脱离接触。

反恐怖主义

美国于2001年9月11日遭受恐怖袭击两周之后,安理会通过第1373号决议,呼吁会员国防止和制止资助恐怖主义,不向参与恐怖主义行为的实体或个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对于资助、计划、支持或犯下恐怖主义行为的人拒绝给予安全庇护。安理会还成立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除采取其他方式外,通过请各国提交为此目的而采取的行动的报告,监测决议的实施情况。

委员会主席杰里米·格林斯托克于1月18日向安理会介绍情况时说,反恐怖主义努力的一个关键部分就是在国际和区域两级进行合作,交流有关恐怖主义的资料,并共享专门知识和帮助。委员会将根据每个国家的报告,对有关国家政府做出答复,要求提供更多资料或者概述本国打击恐怖主义的能力中有哪些领域能够得到提高,并查明可能的专门知识或援助资源。他还提议设立一个信托基金,资助委员会的工作。

在介绍会之后,40名发言者呼吁更加重视能够助长恐怖主义的各种问题,如贫穷、不容忍、区域冲突、没有人权、缺乏正义以及缺乏可持续发展等。发言者还要求委员会帮助会员国处理恐怖主义、跨国有组织犯罪、非法毒品、洗钱和贩卖非法武器等方面之间的关联所造成的问题。秘书长强调,人权以及民主和社会正义是预防恐怖主义的最好办法。4月15日,安理会通过一份主席声明(S/PRST/2002/10号文件),邀请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继续进行第三个90天期间的工作。安理会发出这一邀请是为了委员会除其它外,能够:探讨可以帮助各国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的方法;与国际、区域和分区域组织建立对话;并查明在哪些问题上采取协调一致的国际行动才可以促使执行决议的文字和精神。

在以后进行的介绍会和会议上，委员会主席向安理会通报了所取得的进展、在实施第 1373(2001)号决议方面向各国提供的帮助、收到的国家报告的数目、与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进行的联络、以及各种反恐怖主义努力之间的差距和薄弱环节。他指出，七月份以来，批准与恐怖主义有关的 12 份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国家数目增加了 15% 以上。会员国敦促那些还没有批准的国家成为这些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国，还呼吁完成《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公约》。

发言者还强调说，打击恐怖主义的战争不应该挑起宗教和文化间的冲突。一些人警告说，防止及打击恐怖主义的全面战略不应该损害各国人民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利以及各国人民反对外国或殖民占领的合法斗争。

9 月 11 日，安理会在为隆重悼念 2001 年 9 月 11 日恐怖行为受害者而召开的一次高级别会议结束时发表了一份主席声明，敦促所有国家以及所有区域和分区域组织维持并加强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合作。秘书长科菲·安南与美国国务卿科林·鲍威尔在安理会发表了讲话。安理会在会议结束后默哀一分钟。

10 月 8 日，安理会发表了一份主席声明(S/PRST/2002/26 号文件)，吁请尚未向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提交报告的 17 个会员国尽快提交报告。安理会请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继续进行第五个 90 天期间工作，并将重点放在会员国的国内立法上。安理会认为，国内立法应该涵盖第 1373 号决议的所有方面以及批准关于恐怖主义的所有十二项国际公约。这一期间的其他优先事项包括设立制止资助恐怖主义的机制并与国际和区域组织建立对话。

安理会在 12 月 17 日发表的主席声明(S/PRST/2002/38 号文件)中，请委员会邀请各有关国际、区域和分区域组织提供它们在反恐怖主义领域的活动资料，并派遣一名代表出席 2003 年 3 月 7 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与这类组织召开的特别会议。

安理会通过了第 1438(2002)号决议，谴责 10 月 12 日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发生的炸弹袭击事件；通过了第 1440(2002)号决议，谴责 10 月 23 日在莫斯科发生的扣押人质事件；通过了第 1450(2002)号决议，谴责在肯尼亚 Kikambala 对天堂饭店进行的恐怖炸弹袭击事件以及企图用导弹袭击 11 月 28 日从肯尼亚蒙巴萨起飞的以色列 Arkia 航空公司第 583 次航班事件。第 1452(2002)号决议调整了安理会关于塔利班和基地组织成员的已冻结资金的规定。

欧洲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

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和联合国普雷维拉卡观察团(联普观察团)12 月间完成了任务，结束了 10 年来联合国的维持和平行动。

秘书长科菲·安南在安理会这一年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所举行九次会议的最后一次会议上表示，波黑特派团和联普观察团的成功显示了只要有正当

的任务、当事方的合作以及安理会和会员国的大力支持，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是可以作出重大贡献的。他说，随着两个特派团任务的完成，“联合国参与前南斯拉夫事务的时代”结束了。

安理会在 12 月 12 日的主席声明中欢迎欧洲联盟决定设立一个警察特派团，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接收波黑特派团的任务，“作为更广泛的法治办法的一部分”。在鼓励继续国际支助的同时，安理会重申，国际社会和主要捐助者继续承担执行和重建工作的政治、军事和经济负担的意愿将取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所有当局遵守和积极参加重建民间社会所需的改革。

关于波黑特派团的最后一次报告表示，改进公共安全和改革警察事务有助于为战后的重建和发展铺平道路。难民安全方面的高标准鼓励了超过 250 000 难民返回。警察结构的重组建立了一支“适合欧洲的警察部队”。10 月 5 日的大选——完全由波斯尼亚当局负责的第一次选举——一般认为是自由和公平的。

联普观察团则监测了普雷维拉卡半岛的非军事过程，为最终的协商解决打下了基础。特别重要的是克罗地亚与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于 12 月 10 日就南方边界的暂行制度签署了一份议定书。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在 12 月 12 日在安理会关于联普观察团最后一次会议上表示，联普观察团显示了联合国特派团只要适当策划和执行，即使规模很小也能做出重要贡献。

2002 年夏季波黑特派团任务延长的问题成为全世界关注的焦点，安理会具有否决权的一个常任理事国，美国，阻挠延长波黑特派团任务的决议。波黑特派团是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7 月 1 日生效以后第一个提上安理会的问题，美国解释它的立场说，美国政府不接受刑事法院的管辖，把该国的维持和平人员交由该法院裁处可能成为“政治起诉”。

波黑特派团的任务最初是到 6 月 21 日截止。安理会 7 月 3 日第 1421 号决议将任务期限延长到 7 月 15 日。在这之前美国于 6 月 30 日对一项决议投了反对票(13 票赞成延长，保加利亚弃权)，该决议是想要延长波黑特派团的任务期限，授权多国稳定部队继续留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草案被否决之后，安理会立即通过一项技术案文，将波黑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三天。

波黑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在 7 月 12 日以第 1423(2002)号决议予以延长，在这之前的另一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所提出各项问题的第 1422 号决议(见国际刑事法院)。

科索沃

安理会监测科索沃的局势，定期得到该地最新发展情况的简报。安理会这一年有 12 次会议的议程项目包括科索沃问题，讨论的主要是筹备 10 月间的市政选举和选民登记，和解工作和少数人群体的安全。最后一次会议是 12 月 19 日，安理会听取了一个派往该地为期四天的特派团的情况简报。由安理会所有

理事国代表组成的类似调查团过去分别于 2000 年 4 月和 2001 年 6 月访问过科索沃。

2002 年的任务则是要加强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的工作,并使设立该特派团的第 1244(1999)号决议得以执行。此外还要向地方领导人发出强大信息,就是必须要走向权力下放,发展民主体制、消除暴力和促进各族裔间的融和。特派团探讨了如何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加强合作的办法,并得到北约组织领导的部队,驻科部队关于安全局势的简要报告。

特派团团长奥莱·彼得·科尔比(挪威)说,与去年访问相比,科索沃已有相当的进展,2001 年的科索沃议会选举和 2002 年市政选举导致临时自治政府体制和市政机构的形成。权力和职责向地方机构移交的过程继续进行。犯罪率下降,安全情况有所改进。科索沃警察部队人数继续增加,司法体制重新建立。尽管有这些积极进展,但局势仍然不稳定,要求在可预见的将来继续进行国际干预,因为至今取得的进展主要是在国际社会督促下实现的。

塞浦路斯

安理会 2002 年间两次延长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的任务期限,最后一次是以一致通过的第 1442(2002)号决议将任务期限延长到 2003 年 6 月 15 日。

联塞部队是安理会 1964 年第 186 号决议设立的,任务是防止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重新发生战斗,并协助维持和恢复法制。1974 年发生敌对行动之后,安理会扩大了部队的任务,包括维持一个两股势力之间的缓冲区。之后,由于没有达成政治解决,联塞部队的任务每六个月延长一次。

安理会主席在向新闻界发表的声明中把秘书长 11 月 11 日向双方提出的提案称为“在今后数周内达成解决的唯一机会”。他强调应加强谈判,按照秘书长提出的时刻表,在 2003 年 2 月 28 日达成的充分协议。

格鲁吉亚

格鲁吉亚西北地区阿布哈兹的社会动荡 1992 年升级为分离主义的暴乱。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联格观察团)于 1993 年 8 月设立,任务是核查停火协定的遵守情况,并监察人权。安理会 2001 年两次一致通过延长联格观察团的任务期限,最近一次是第 1427(2002)号决议将任务期限延长到 2003 年 1 月 31 日。

瑞士

安理会 7 月 24 日通过第 1426(2002)号决议,建议大会接纳瑞士为联合国会员国。随后大会于 9 月 10 日接纳了原先具有常驻观察员地位的瑞士成为第 190 个会员国。安理会在主席声明中满意地指出瑞士庄严承诺奉行《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并履行其中规定的一切义务。

安理会审议的专题事项及杂项事务

武装冲突中的平民

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问题，3月15日主席声明指出了13个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中心目标：同处境不利的人口接触；平民与武装分子相分离；司法与和解；保安、法治、裁军、复员、融入社会和重建；小武器和排雷行动；训练保安和维持和平部队；协助妇女的工作；协助儿童的工作；人道主义和有关人员的人身安全；传播和信息；自然资源和武装冲突；制裁的人道主义影响。

安理会12月10日就此问题进行了公开辩论，之后在12月20日的主席声明中强烈谴责武装冲突中对平民或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定的其他受保护者的一切攻击和暴力行为。安理会强调国家有责任终止有罪不罚现象，起诉那些犯有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和严重违反人道主义法的人。安理会还认识到在外国占领下平民的困难处境，强调这方面占领国应付的责任。儿童与武装冲突

在大会儿童问题特别会议召开前一天，安理会以5月7日的主席声明重申它强烈谴责武装冲突中虐待儿童，包括绑架、强行招募、残害、强行迁移和性剥削等，并呼吁冲突所有各方立即停止这种做法，使人道主义援助无阻碍地提供给这类儿童。声明发表之前，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特别代表奥拉拉·奥图诺的发言，他请安理会确保儿童的保护和福利成为和平谈判的组成部分。妇女、和平和安全

10月31日，安理会在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1325(2000)号决议通过两周年之际发表一份主席声明重申他对决议中各项规定的承诺。该声明还谴责武装冲突中侵犯妇女和女童人权的事件继续发生，并承认妇女在促进和平中的重要作用。安理会注意到联合国中性别观点主流化取得一些进展，但希望能有更多的妇女担任秘书长的特别代表和特使。

10月28日和29日的会议上秘书长提交了有关报告，之后安理会的声明建议增加妇女在缔造和平中的作用，并减轻她们在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所受痛苦。上述两次会议之前安理会7月25日的会议听取了各方意见，主张妇女更广泛更有系统地参与维持和平和建立和平行动。发言人包括助理秘书长兼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特别顾问安吉拉·金；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执行主任诺埃琳·海泽；和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

冲突局面中的粮食保障

4月4日，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主任凯瑟琳·贝尔蒂尼在10年任职期的最后一天向安理会介绍解决冲突问题中的粮食援助情况，她强调指出阿富汗是国际社会成功防止饥荒的最近一个实例。她说，粮食援助能够救人性命，协助重建社区，稳定国家和区域，但也是危险的工作。令人震惊的是，那些侵害援助

者的罪犯很少有绳之以法的。安理会成员向贝尔蒂尼女士和粮食计划署的工作表示感谢，并指出冲突局面中的粮食援助高度敏感，如果遭到滥用可能直接影响到暴力状况。为了尽量减少粮食援助转为它用，使冲突和冲突后社会不平等加剧而应建立适当制度，同时也应制定撤离的战略。

难民

联合国难民专员事务高级专员吕德·吕贝尔斯2月7日就难民专员办事处所关切的2100万名以上难民、国内流离失所者、无国籍人和其他受难者的情况向安理会作了简报。他说，他决心在这一年内为解决他们的问题作出进展。因此，他强调终止武装冲突的重要性，应避免无根据地把难民和恐怖主义扯上关系。接下来的讨论中，会员国代表提出了各种问题，包括高级专员办事处经费不足，并应确保人道主义援助不致加剧冲突。

小武器

安理会在10月31日的主席声明中呼吁各国制定一份武器经销商的全国登记册，并敦促他们对非法贩卖武器活动施加惩罚。声明中重申武器禁运的重要性，同时承认他有责任检查在哪种情况下禁运会助长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

声明发表之前10月11日举行了一整天的公开会议，会上发言者表示支持2001年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问题会议的行动纲领。他们还建议各种办法使安理会能够加强作用，防止小武器助长冲突。

辩论中首先发言的是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贾扬塔·达纳帕拉，他介绍了秘书长的有关报告。报告中的一些建议得到广泛支持，其中包括建立国际机制来查明和追踪武器，以及在安理会权限内建立一常设机制来监测禁运和制裁。

制裁

12月18日的会议上，安理会有关阿富汗、伊拉克和科威特、安哥拉、利比里亚等局势的制裁委员会、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以及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的卸任主席向安理会作简报时强调汲取教训和继续努力的重要性。讨论中各主席还谈到应对违反制裁的国家和个人采取何种行动以及安理会在制裁取消之后的对策等等。

其他事项

年度报告

9月26日，安理会通过向大会提出的第五十七次年度报告，所涉期间为2001年6月16日至2002年7月31日(S/2002/1068)。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图利亚迈尼·卡洛莫介绍了安理会2002年商定的订正格式，其中包括总结安

理会活动的分析介绍。安理会各成员国的代表赞赏新的格式，认为更加清楚、易读、费用效率较高，但报告仍有改进的余地，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和程序还可以增加透明度和同联合国其他机构间的合作。

国际法庭

安理会举行了六次会议讨论前南斯拉夫问题和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设法加速其工作，确保迅速完成任务。安理会在 12 月 18 日主席声明中回顾所有国家都有义务同国际法庭合作，遵从法庭所提出的逮捕、拘留和移效被起诉者的要求，提供证人，并协助不断进行的调查。

为使南斯拉夫问题法庭能在 2008 年之前审理完毕所有案件，而不是原先设想的 2018 年，安理会 7 月 23 日的主席声明赞同将涉及中级和低级被告人的案件送交有关国家司法机构的广泛战略。这样就使法庭能够集中于起诉和审判那些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行为负责的最高阶层政治、军事和准军事领导人。

8 月间，安理会第 1431(2002) 号决议决定在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设一由 18 名专案法官组成的审案法官组，以使工作尽早完成。卢旺达法庭认为任命了这些法官之后就有额外的人力能在 2008 年之前而不是原先设想的 2017 年完成审案工作。

5 月间，安理会第 1411(2002) 号决议修订了两个法庭规约中有关法官双重国籍的问题，决定这类法官应视为他们通常行使公民和政治权利的国家的国民。

12 月 13 日，安理会向大会提名 23 名常任法官。

国际法院

10 月 21 日，安理会与大会共同选出五名国际法院法官，至 2003 年 2 月 6 日起任期 9 年。

国际刑事法院

关于国际刑事法院，法院的《罗马规约》于 7 月 1 日生效之后波黑特派团任务期限延长的问题由于美国阻挠决议的通过而成为法院第一个审理的案件(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此事在夏季间成为全世界关注的焦点。美国，具有否决权的安理会常任理事国，解释他的立场说，该国并不接受法院管辖，该国的维持和平人员受法院裁处就可能发生“政治起诉”的危险。

6 月 30 日，美国对波黑特派团任务期限延长的决议投了反对票(安理会 13 名成员投赞成票，保加利亚弃权)，秘书长在安理会中说，“世界不能处于这样一种局面：安全理事会在一个可能对所有和平行动产生影响的如此重要问题上存在严重分歧”。

关于波黑特派团任务期限是否延长的问题安理会进行了一系列表决，39名发言人在7月10日的公开会议上谈论了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接受国际刑事法院管辖的问题。多数发言人担心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未来，表示仓促行动不仅仅有损国际法管制，而且还损及安理会的信誉。许多人指出，国际刑事法院有足够的保障可以避免无根据的和有政治动机的起诉。

波黑特派团的任务期限经第1423(2002)号决议延长到7月12日。之前，安理会在另一次会议上通过的第1422号决议根据《罗马规约》第16条的规定，要求国际刑事法院在7月1日起的12个月期间内不着手审理任何起诉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内非规约缔约国民的案件。该决议还表示打算只要有必要，上述12个月期间的要求就会不断继续，此外还决定会员国不得采取不符合上述规定或不符合国际义务的行动。